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资料，并于2023年2月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0人，董事刘毅先生因工作冲突委托董事谭卫国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选举余正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余正军先生提名，同意聘任何腊元先生为总经理，杨伯菊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曹瑞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何腊元先生、杨伯菊女士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前述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且未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一）选举余正军先生、李光金先生（独立董事）、谭卫国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其中余正军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选举李光金先生（独立董事）、张久龙先生、张亚光先生（独立董事）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光金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选举杨记军先生（独立董事）、朱繁荣先生、李光金先生（独立董事）、张亚光先生（独立董事）、唐海涛先生（独立董事）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杨记军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何腊元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刘波女士、贺图林先生、罗晓霞女士、胡建华先生、杨伯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贺图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且未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前述议案一、二、三、四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组织变革方案的议案》**

会议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推进组织变革方案实施。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9 日